

# 夫妻的模範—亞居拉和百基拉

袁錦強

人與人的相處，很容易會出現磨擦，因為各人有不同的性格和成長時期的生活習慣，如果雙方都不願意去包容和接受對方，一定不能過和諧的生活。夫妻之間的關係更為密切，如溝通不夠及雙方的情感抒發得不恰當，更易出現衝突和婚姻危機。聖經中有一雙夫婦—亞居拉和百基拉，同為主作美好的見證，就連使徒保羅也於他的書信多次題及他們的名字。雖然聖經中沒有很多篇幅詳細描述他們的事蹟，但在這樣的“不起眼”當中，還是顯出了他們的不平凡，讓我們從中學習。

這事以後，保羅離了雅典，來到哥林多。遇見一個猶太人，名叫亞居拉，他生在本都。因為革老丟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新近帶着妻百基拉，從義大利來，保羅就投奔了他們。他們本是製造帳棚為業，保羅因與他們同業，就和他們同住作工。（徒一八：1-3）

亞居拉是猶太人，生於黑海邊的本都省，後來移民到羅馬。主後 52 年有猶太人製造事端，逼迫基督徒鄰居，而當時革老丟不查明原因，便命令驅逐猶太人離開羅馬。於是亞居拉便和妻子百基拉從羅馬移居哥林多城。

## 一·夫婦同心同工

聖經每次記載他們兩人的名字都是連在一起的，他倆的生活和工作都是在一起的，他們夫婦一同以製造帳棚（帳幕）為生。原來在新約時代，每個猶太男孩從小就須學習一技之長，以便長大後可以謀生。而帳棚是當時猶太人生活重要的一部分，亞居拉的父母就決定讓兒子學這門謀生的技能。帳棚是用山羊毛編織的，做一個帳棚需要極大的技巧和時間；但夫婦同心同工，妻子百基拉不單不嫌棄丈夫的工作粗重和辛苦，毫無怨言，反倒默默工作及支持到底。

## 二·用愛心款待使徒

隨後神安排他們於哥林多城相遇保羅，並與保羅相見如故（徒一八：3）。又因保羅與他們夫婦是同業，於是保羅留下來和他們同住同工。相信他們當時已信基督，又或曾聽聞基督的事蹟，因當時未信基督的猶太人仍然一路抗拒保羅，但他們卻一見如故（徒一八：6），他們心中必定渴慕真道，並希望保羅留下教導他們基督的道理。所以每逢安息日，夫妻如常跟保羅到會堂去與當地的猶太人及希臘人講論基督。（徒一八：1）保羅在哥林多留了一年半，他們夫婦在這期間盡得保羅的教導。

## 三·樂於事奉，主動分享

後來夫婦跟隨保羅旅行佈道，乘船赴敘利亞，隨後又到以弗所，最後他們夫婦留在以弗所而保羅繼續往該撒利亞。（徒一八：24-26）他們在以弗所，遇到猶太人亞波羅，是有學問，能講解聖經，只是他單曉得約翰的施洗，於是二人接待亞波羅，主動將從保羅身上所學的真道更詳細講解給亞波羅。他們將所領受到的真道毫無保留的與人分享，使亞波羅日後成為神重用的僕人，名字在哥林多前書中與保羅相提並論。

#### 四·開放家庭讓人聚會

保羅在第三次旅行佈道時，曾回到以弗所並在那裏停留了三年時間，保羅寫了第一封信給哥林多教會，在最後的問安裏他寫道：“亞西亞的眾教會問你們安。亞居拉和百基拉，並在他們家裏的教會，因主多多的問你們安。”（林前一六：19）從經文可看出他們夫婦願意開放家庭，使之成為教會聚會的地方，造就信徒。

#### 五·為真道將生命置之度外

後來革老丟死了，情勢變得沒有先前那麼危險，並且羅馬需要福音，夫婦二人又回到羅馬重建家園。保羅在第三次旅行佈道期間，從希臘寫信到羅馬，並在信中問候他們，說：“他們在基督耶穌裏與我們同工，也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不但我感謝他們，就是外邦的眾教會，也感謝他們。”（羅一六：3-5）

#### 六·互相尊重，妻子謙和

聖經中只有六處經文提及亞居拉和百基拉倆夫婦，而其中四次出自保羅的問安中，都先以妻子百基拉的名字排在丈夫亞居拉之前（一般都是丈夫名字排在前的）。其中可能是妻子比丈夫更有恩賜，在教會中常常扮演比丈夫更特出和重要的角色，故於保羅的問安中，反常地以妻子百基拉的名字先排。但這並不影響他們夫妻的感情，反而他們互相尊重，不分高低彼此，各按其恩賜事奉神。

#### 七·有美好見證，令人難忘

最後保羅知道自己距被處死為時不遠，但仍切切思念他這對好友，保羅在寫最後一卷書信給提摩太時，仍不忘問候他這對夫婦好友（提後四：19）。當時距離保羅第一次在哥林多認識他們夫婦時已相隔有十六年。可見亞居拉和百基拉的工作及見證在保羅心中留下一個歷久不能磨滅的印象。

願亞居拉和百基拉夫婦成為我們效法的榜樣，幫助我們能見證神和叫人得造就。